



国家电网
STATE GRID

用电业务告知书

迁址

尊敬的电力用户：

欢迎您到供电公司办理用电业务！为了方便您办理业务，请您仔细阅读以下内容。

一、业务办理流程

普通用户

业务受理 → 供电方案答复 → 竣工检验和装表接电

重要电力用户

业务受理 → 供电方案答复 → 设计文件审核 → 中间检查 → 竣工检验和装表接电

二、业务办理说明

业务受理

申请所需资料：

- ★ 用电主体资格证明。自然人提供有效身份证明(如身份证、军人证、护照、户口簿或公安机关户籍证明等);非自然人提供法人代表有效身份证明和营业执照(或组织机构代码证等)。
 - ★ 新地址的用电地址物权证明。如房屋所有权证、土地使用权证,或镇(街道、乡)及以上政府或房管、城建、国土管理部门根据所辖权限开具的产权合法证明等证明文书。
- 若您委托他人办理,需同时提供经办人有效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 对申请资料暂不齐全的用户,您只要提供用电主体资格证明,我们将提供“容缺受理”服务,请您在我们上门服务时提供所缺资料。

供电方案答复

受理您的用电申请后,我们会与您预约时间勘查用电现场供电条件,若您为低压用户,我们将在3个工作日内向您答复供电方案;若您为高压用户,我们将在10个工作日(双电源用户20个工作日)内向您答复供电方案。

若涉及受电工程施工,您需要在收到供电方案后,自主选择有相应资质的设计、施工单位,根据供电方案开展受电工程设计、施工。

设计文件审核

若您是重要电力用户,为确保工程设计达标,我们会提供设计文件审核服务。设计文件审核需要您提供设计单位资质证明材料、受电工程设计及说明书,具备条件后我们将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并答复《客户受电工程设计文件审核意见单》,对审核发现的问题,请您及时整改,整改完成后重新办理报审手续,直至审核合格。

用电业务告知书迁址

中间检查

若您是重要电力用户,为确保工程建设满足电力安全需求,我们会提供中间检查服务。在电缆管沟、接地网等隐蔽工程覆盖前,请及时通知我们进行中间检查,中间检查需要您提供施工单位资质证明材料和隐蔽工程施工及试验记录,具备条件后我们将在2个工作日内完成中间检查并答复《客户受电工程中间检查意见单》,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请您及时整改,整改完成后重新办理报验手续,直至检查合格。

竣工检验和装表接电

受电工程竣工后,请您提出竣工报验申请并提供工程竣工报告(含竣工图纸)等材料,我们将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竣工检验并答复《客户受电工程竣工检验意见单》,对检验发现的问题,请您及时整改,整改完成后重新办理报验手续,直至检验合格。

在受电工程检验合格,签订供用电合同及相关协议,并按照政府物价部门批准的收费标准结清高可靠性供电费用后,若您为低压用户, 我们将在2个工作日内为您装表接电;若您为高压用户, 我们将在3个工作日内为您装表接电。

三、温馨提示

- (1) 原址按照终止用电办理,供电企业予以销户,新址用电优先受理。
- (2) 迁移后的新址不在原供电点供电的,新址用电按照新装用电办理。
- (3) 迁移后的新址仍在原供电点,但新址用电容量超过原址用电容量的,超过部分按照增容办理;新址用电引起的用户产权范围内工程费用由用户负担。
- (4) 私自迁移用电地址用电的,除按照《供电营业规则》第一百零一条第四项进行处理外,自迁新址不论是否引起供电点变动,一律按照新装用电办理。
- (5) 您可以通过信用能源网站(<http://xyny.nea.gov.cn/publicity>)、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jzsc.mohurd.gov.cn/data/company>)等渠道查询设计、施工和设备材料供应单位的相关信息。
- (6) 与政府部门通过数据共享可获取的材料,免于提供。
- (7) 前期已经提供且尚在有效期内的资料,无需再次提供。
- (8) 我公司现全面推行“互联网+”业扩服务,除营业厅外,还为您提供“网上国网”手机App等电子渠道应用,推行线上办电和移动作业,提供进程信息订制推送服务。

请您对我们的服务进行监督,您在业务办理过程中如有疑问,或者对我们的服务有建议或意见,请及时登录“网上国网”手机App或拨打国家电网有限公司95598供电服务热线进行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若您的诉求未得到及时响应,或者对我们的服务不满意,您可致电国家能源局12398能源监管热线进行反映!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



网上国网App及国网
安徽电力微信公众号



网上国网95598
微信公众号



12398能源监管
热线微信公众号



12398 App
(安卓版)

2024年6月